

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3日通过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人数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崔颖琦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和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际情况，经过谨慎研究，董事会一致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，将“专业特种环境系统研发制造基地项目（二期）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5年6月30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；
-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18日